

郑州市教育科学规划与评估中心函件

郑教规评办〔2025〕34号

郑州市教育科学规划与评估中心 关于申报 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 研究项目的通知

各开发区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，区县(市)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，局直属各学校，各相关学校(单位)：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（2024—2035 年）》的要求，切实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，全面深化教育评价改革，通过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，解决教育评价改革中的具体问题，促进全市教育内涵发展和质量提升，推进郑州教育强市建设，郑州市教育科学规划与评估中心开展申报 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依据《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》《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深化行动方案》《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计划》《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《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》《义务教育质量评价指南》《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》《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》《河南省义务教育质量评价实施方案》《河南省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《河南省特殊教育办学质量评价指南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《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（2017年版2020修订版）》《全国县中头雁教师岗位评估参考标准》等文件精神，以教育评价改革为核心，关注学校、课程、教学、教师、学生发展等多个层面，通过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，积累特色实践经验，形成指向问题解决、具有示范推广价值的经验和成果。

（二）申报2026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原则上从《2026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指南》（附件1）中选择方向，结合本区域、学校教育评价改革的具体问题自定题目。

（三）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论证与设计应科学规范，要坚持问题导向，突出时代特征，能够准确界定项目的核心概念；能够准确综述问题的历史与现状；项目内容与目标相匹配并具体化，项目重点突出、思路清晰、方法恰当、计划可行，突出实践性，彰显创新性。

二、申报范围

(一) 郑州市义务教育学生发展质量监测项目学校、郑州市课程高质量实施监测项目学校。

(二) 局直属学校，开发区、区县(市)所属县域普通高中。

(三) 开发区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，区县(市)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(一) 申报数量

1. 郑州市义务教育学生发展质量监测项目学校、郑州市课程高质量实施监测项目学校，每所项目学校自愿申报一项，两个监测项目为同一学校，仅能申报一项，已承担 2025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的项目学校不得申报。

2. 各局直属各学校，各开发区、区县(市)所属县域普通高中，自愿申报一项。

3. 各开发区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，区县(市)教育局督导室、教科室，自愿申报一项。

4. 已承担 2025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。

(二) 申报要求

1. 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申报网址：
www.jcpg.net.cn，进入“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

项目申报”，输入本单位代码和登录密码，按照要求输入项目基本信息（项目名称、项目负责人姓名、项目成员姓名、工作单位、联系方式等信息）并且将电子文档“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申请书”（附件 2）以附件形式在线提交。

2. 申报时间 2026 年 1 月 26 日—1 月 30 日，各单位的单位代码和登录密码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 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指南
2. 2026 年郑州市教育评价改革前瞻性研究项目申请书

